

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签订协定存款合同及进行现金管理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4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0年4月15日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总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1、约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单位协定存款账户进行利息计算，账号为：8115701013300006688。
- 2、约定单位协定存款结算账户的留存额度为人民币伍拾万元整。超过上述额度的作为协定存款，由中信银行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
- 3、约定协定存款账户中协定存款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当日适用的基准

利率上浮 49%计息，协定存款留存额度根据中信银行挂牌公告的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管理规定和利率的，中信银行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最新的规定和利率自动调整，以调整日为界分段计息。

4、约定协定存款账户内资金按日计息、按季结息，每季度末月的 20 日为结息日。

5、协议有效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含 1 年），到期时任何一方没有提出终止或修改，自动延期，自动延期利率默认为挂牌利率，如需使用优惠利率需重新申请。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9,000.00 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上饶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本次购买的产品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3847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9,000.00 万元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0 年 06 月 30 日	1.50%-3.87%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进行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

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五、备查文件

- 1、《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总协议》；
- 2、《中信银行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申请书》；
- 3、《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